

解雇或遣散费和失业保险金

本情况说明书告诉您解雇或遣散费如何影响您获得失业保险 (UI) 福利金的资格。

什么是解雇或遣散费？

失业保险法将解雇费定义为雇主因雇员离职而向其支付的款项。遣散费视为解雇费。它可以用一系列款项或一次性支付。

解雇/遣散费不包括抚恤金、退休金、积存假期和健康保险金或补充失业福利金。

WARN支付, 即根据“工人调整和再培训通知法”(《劳动法》第25-A条) 支付的款项, 不视为解雇/遣散费。《WARN法》规定, 不得因为根据《WARN法》收到付款而拒绝支付或减少失业保险福利金。

一次性支付和一段时间内多次支付解雇/遣散费是否有所不同？

不会。在您的最后一个雇用日起30天内, 无论是一次性支付还是在一段时间内多次支付, 您收到的任何解雇/遣散费都可能影响您在失业保险改革项下的福利。

通常会在您的解雇/遣散费协议或计划中明确规定一次性支付的时间。如果没有该协议或计划, 劳工部电话申领中心将确定一次性支付的时间。他们会查看您在基准期*内的实际每周平均工资总额或最高收入日历季度的每周平均工资总额*, 确定解雇/解雇费一次性支付所涵盖的时间长度。

如果我收到解雇/遣散费, 会影响我领取福利金吗？

如果您在最后一个雇用日起30天内收到解雇/遣散费, 则在以下情况您将无法立即领取福利金:

- 您的每周解雇/遣散费高于每周最高失业保险福利金 或
- 您的雇主向您一次性支付, 并且每周按比例计算的付款金额高于每周最高失业保险福利金
以下情况您可以领取福利金:
- 每周解雇/遣散费等于或低于每周最高失业保险福利 或
- 解雇/遣散费已停发, 并且您在基准期*内有足够的收入来提出申领

如果您在最后一个雇用日起30天后收到首笔解雇/遣散费, 并且符合其他资格要求, 您将能够获得失业保险福利金。

如果您不确定是否会收到解雇/遣散费, 您应该申请福利金并让我们确定您是否有资格领取。但是, 如果您在最后一个雇用日起30天内收到解雇/遣散费, 您必须立即致电电话申领中心。如果您没有立即致电通知我们, 您可能会收到超额发放的福利金, 您将必须退还此金额。您可能还会受到处罚。

我如何知道用于计算解雇/遣散费领取情况的最后一个雇用日？

您的最后一个雇用日是您实际工作或带薪休假(例如预定休假或病假)的最后一天。

如果我收到解雇/遣散费, 我是否有资格获得贸易调整补助(TAA)或贸易再调整津贴(TRA)？

领取遣散费不会影响您领取TAA的资格。但是会影响您领取TRA的资格。TRA是在您丧失UI保险福利金资格后的每周津贴。要获得TRA资格, 您必须首先获得UI福利金的资格。这意味着如果收到解雇/遣散费而使您没有资格获得UI福利金, 您就没有资格获得TRA。

请注意: 虽然您在领取解雇/遣散费时可能最初没有资格获得UI福利金, 但当您的解雇/遣散费支付结束后, 您可能会有资格领取失业福利金。

在解雇/遣散费支付期结束后, 解雇/遣散费可用于提出新的申请吗？

不可以。只有新申领的基准期*内实际工作的工资或收入可用于提出新的申领。

如需了解更多关于解雇/遣散费的信息, 请查看我们网站上的常见问题解答, 网址为 www.labor.ny.gov/ui/claimantinfo/reform-faq.shtm。

*基准期: 四个完整的日历季度, 在此期间您必须获得最低工资才有资格获得UI福利金。